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双瑞”）投资建设“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

2. 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 本项目尚需完善用地租赁手续，并完成能评、环评、安全预评价等手续后方可实施，能否实施及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4. 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建成后的预期效益等均为预计情况，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

5. 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6. 本投资事项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一、拟投资项目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和四川省委《关于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四川的决定》精神，推动公司能源板块转型提档升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拟通过控股

子公司——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

(二) 相关说明

1. 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是指对边远井、零散井、修复井、挖潜井、新井井口气（以下统称井口天然气）的试采回收并利用。

2.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投资事项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3. 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 在项目建设及未来运营过程中，若发生关联交易（包括且不限于原料天然气采购等）或其他重大交易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就具体事项形成议案，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公告。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5 月 7 日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芳草东街 76 号 4 层

法定代表人：曹生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669852520

经营范围：批发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仅限票据交易，不得存放实物和样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四川双瑞能源有限公司股份 51%，为其控股股东；另一股东为中国石化四川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占比为 49%。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项目

项目选址：四川省德阳市和绵阳市境内

建设内容：建设 5 套井口天然气试采回收装置（具体井位待用地租赁手续及可研、能评、环评、安全预评价等手续办理完毕后最终确定）。站场建设采气流程各 1 套，对应配套新建 3 套日处理 20 万方和 2 套日处理 10 万方天然气回收装置。

建设周期：建设工期 12 个月，待用地租赁及可研、能评、环评、安全预评价等手续办理完毕后开工建设。

投资金额：计划投资人民币 6,000 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建设运营模式：为减少固定资产投资，实现项目轻资产运营，降低项目未来运营风险，拟分别采用租赁设备自运营和 BOO（由符合条件的承包商负责投资建设和运营）两种模式建设和运营。

四、项目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项目投资的目的

1. 本次项目投资，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和四川省委《关于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四川的决定》精神，推动公司能源板块产业升级，促进主营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实施本项目，是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华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及中石化西南石油局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决策部署，支持旗下上市公司做大做强能源产业，

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体现。

2. 本项目为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部分边远井等井口天然气的试采回收配套项目。实施本项目，有利于在充分释放边远井等井口天然气产能、提高其产气能力的同时，增强公司原料天然气的保供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因上述井组气源组分在车用燃料方面具有先天优势，加上井场所处区位临近成都、德阳、绵阳和乐山传统车用市场，运距优势明显。据项目可研分析，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对公司能源产业布局和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存在的风险

1. 进度风险。本项目在井场区域建设，在办理临时用地租赁手续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审批时间、租赁期限不确定导致项目无法按预期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与地方政府沟通协调，争取尽快满足项目落地实施的必要条件。

2. 产量风险。项目实施后，可能因井口天然气试采产量不确定或产气量下降等原因，导致装置难以实现长周期、稳定运行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做好井口产气量评估、采用拆卸移动便利撬装设备、气量不足时及时更换地点和强化安全管理等措施管控该风险。

3. 市场风险。在可研周期内项目是可行的，但受行业发展迅速、市场瞬息万变影响，若在可研周期内未能实现既定目标，则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进度，倒排工期，高效迅速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在建设期内完成项目投资并实现达标达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是落实公司董事会作出的融入地方经济发展，

积极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天然气领域生产运营经验，促进公司能源板块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寻求能源产业创新突破，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投资事项对公司 2023 年及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项目具体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